

南京爆协信息与动态

第 9 期

南京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协会

2015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 通知.....	2
* 关于南京市 2015 民爆行业发展对策研讨论坛的通知.....	2
● 主管部门动态.....	3
* 市局治安支队会同科信处召开剧毒易制爆治安防范标准研讨会.....	3
* 市安监局分片区组织召开全市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推进会.....	4
* 市局治安支队开展节日期间涉危单位安全检查.....	4
* 市经信委开展十一国庆节前民爆行业安全生产检查.....	5
● 媒体摘录.....	5
* 江苏警方严格监管民用爆炸物品——1.2 亿发雷管存哪用哪都有电子档案.....	5
● 爆炸事故.....	6
* 安徽三人租闲置校舍制雷管 “火药库” 引爆炸翻小学.....	6
* 江西兴赣高速发生施工爆破事故致 4 人死亡.....	9

● 通知

* 关于南京市 2015 民爆行业发展对策研讨论坛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学习先进、交流经验，提高我市爆破作业单位的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为利用全国高水平爆破专家学术报告会的资源，南京市第一届民爆行业发展对策研讨论坛和中国力学学会工程爆破专业委员会第八次换届工作会议暨学术交流会在同一时间和地点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主办单位：南京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协会

解放军理工大学

一、会议时间：

2015 年 10 月 19 日

二、会议地点：

明发珍珠泉大酒店

三、 报到与交通

1、报到时间：10 月 18 日下午 2：00-19 日上午 8：30（18 日晚上报到者不安排食宿，如需食宿请自理）

2、交通：酒店具体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珍珠街 178-1 号，出行路线不明确可与会务组联络。

四、参会人员

协会专家、各会员单位领导、技术负责人和有关工程师。

五、会务组联系人

南京民爆协会：李明珠 13851591000

范海涛 13701587662

解放军理工大学：钟明寿 13813949199

南京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协会

2015 年 10 月 10 日

● 主管部门动态

* 市局治安支队会同科信处召开剧毒易制爆治安防范标准研讨会

为进一步推进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防范标准化管理，9月1日上午，南京市局治安支队会同科信处召开剧毒易制爆治安防范标准研讨会，依托南京剧毒易制爆化学品管理协会、南京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研究探讨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防范地方性标准制定。治安支队徐鸣副支队长出席会议并讲话，治安支队五大队、科信处技防管理科相关负责人、南京剧毒易制爆化学品管理协会、南京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相关技术专家参加了研讨会。

会上，治安支队五大队周向阳大队长介绍了我市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对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防范地方性标准的编制提出了具体要求。科信处技防管理科汪兆斌科长、与会技术专家根据治安支队编制的《剧毒易制爆化学品治安管理条例汇编》和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单位治安防范情况检查评估表相关内容，结合个人经验和工作实际做了研讨发言，为制定剧毒、易

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防范地方性标准提供了宝贵的建议。治安支队徐鸣副支队长进行了总结部署并作了重要讲话。

研讨会明确了标准制定的方向，并对下一步编制工作开展作了规划。

*** 市安监局分片区组织召开全市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推进会**

为全面推进我市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研讨十三五期间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规划，市安监局于9月22日—24日分片区组织召开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推进会。各区（园区）安监局分别汇报了本辖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基本情况及在标准化推进工作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和建议等，并就十三五期间全市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进行了充分讨论。

王斌副巡视员到会并作了讲话，要求各区（园区）安监局要充分认识到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重要性和长期性，并以此促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有效落实，特别是要抓住重点企业、高危企业，加大工作力度，多措并举，确保完成既定目标，要进一步督促企业做好标准化工作提档升级，同时，抓好标准化体系的有效运行，促进全市企业安全生产形势的平稳发展。

*** 市局治安支队开展节日期间涉危单位安全检查**

为强化国庆节期间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工作，10月1日至7日，南京市局治安支队由领导带队，采取不打招呼的方式，深入全市对危险物品从业单位和爆破工地开展突击检查。共抽查涉枪单位2

家、剧毒化学品单位 3 家、爆破作业单位 1 家、烟花爆竹单位 1 家。检查的重点是危险物品储存仓库、生产使用保管场所、爆破作业工地等重点部位的值班守护、治安防范设施、现场管理、物品流向等方面。从检查情况看，被检查企业均明确了国庆期间的值班安排和安保要求，部分单位有领导带班，物防、技防设施基本发挥使用。同时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检查人员当场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违规爆破作业的责令停止爆破作业，并落实人员逐家上门督促整改落实。

*** 市经信委开展十一国庆节前民爆行业安全生产检查**

近期，市经信委国防科工办专门聘请专家对全市民爆行业开展了国庆节前的例行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共检查出问题 19 条。

本次，对生产企业重点检查了生产线设备运行情况、关键设备平时养护记录、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对销售企业重点检查了报警系统、值班巡更、雷管分发管理制度落实等。

被检查企业国庆前的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各企业均明确了国庆期间的值班安排和安保要求。

● 媒体摘录

*** 江苏警方严格监管民用爆炸物品——1.2 亿发雷管存哪用哪都有电子档案**

江苏现有民用爆炸物品从业单位 143 家，其中生产和销售企业 27 家、爆破作业单位 116 家，爆破作业从业人员 8456 人，每年使用炸药约 5 万吨、雷管约 1000 万发。江苏警方对爆炸物品安全监管非

常严格，炸药、雷管存在哪、去哪儿，每一项都会设“档案”，多年来在爆炸物品管理上没出一起事。

“对爆炸物品的流向，我们是从其出生到最后消亡进行全过程监管。”省公安厅治安总队副队长周农基说。早在2011年7月1日，江苏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出厂产品的警示、登记标识就全部达到公安部要求，并在10年前率先建成民用爆炸物品管理信息系统，出台《江苏省民用爆炸物品管理信息系统运行管理规范(试行)》，开始为每斤炸药、每发雷管的去向建立了电子档案。

2013年3月，省公安厅通过系统巡查发现，某县在一个爆破作业现场爆炸物品的使用数量与常量比较不匹配，立即调查。原来，身为该县矿山宕口爆破员的秦某在爆破作业现场，私拿炸药50.25公斤、塑料导爆管5206米，送给在外省石料厂的梁某，非法用于爆破作业。秦某被依法处理。

周农基说，截至目前，江苏警方在民爆物品管理系统中已采集50余万吨炸药、1.2亿余发雷管的流向信息。江苏所有民用爆炸物品全部实现了生产、销售、购买、储存、使用等全环节采集标识信息。

● 爆炸事故

* 安徽三人租闲置校舍制雷管 “火药库”引爆炸翻小学

在肥西县官亭镇姚岗村有一废弃小学，校舍多年来一直被私人承包，承包人宣称校园内是家“电子厂”，平时不许闲人靠近。然而9月20日14时前后，校园传来一声剧烈的爆炸声，一排房顶瞬间掀飞

出去。事发后，肥西警方赶到现场调查，查获大量雷管，“电子厂”的真面目至此终于被揭开。嫌疑人潜逃后于9月29日在山西落网，在一出租房内也搜出50余万枚新型电子雷管，堪称“火药库”。

[事发]爆炸声中小学校园一排屋顶被炸飞

官亭镇姚岗村位置偏僻，村内有一狭窄的水泥路，水泥路的尽头便是闲置的龙泉小学。

9月20日14时前后，邻村的王大爷(化名)被一阵剧烈的爆炸声吓坏了，爆炸响起时，他家的窗户都在抖动，墙上的灰尘直掉。王大爷赶忙跑到屋外，这才发现几百米外的龙泉小学上空，忽然腾起了阵阵白烟。“后来听人说，刚刚的爆炸声就是从龙泉小学内传出来的，当时校园里的一排屋顶也被炸飞了。”

有好奇的村民想凑到校舍前看个究竟，但警察来了，小学周边的道路都被封锁，不许村民靠近。王大爷说，村民后来从警察口中得知，“小学内的爆炸是因雷管引起的，警察在现场发现了很多雷管。”

昨日上午，安徽商报记者在现场看到，事发的龙泉小学已被夷为平地，旁边还停着一辆推土机。村民称，警方后来从校舍内搜出了大量雷管，为了将这些雷管妥善处置，警方派人在附近挖出数个深坑，“他们将雷管埋在深坑内引爆，一直连续多天，村里都能听到引爆时的爆炸声。”

一位村民说，自从发生爆炸，姚岗村已将龙泉小学收回，“怕以后再次发生这样的事情，村里干脆把学校拆了，现在龙泉小学已经找不到了，成了平地。”

[讲述]神秘“电子厂”隐藏多年居民浑不知

村民称，闲置的龙泉小学多年前被当地人杨某承包，杨某将旧校舍修缮后便搬了进去。

王大爷的家距离学校很近，出入常从龙泉小学门口走，因此王大爷认识杨某，“记得我当时还问过他(杨某)承包校舍用来干什么，他说要开‘电子厂’。”在小学门口，王大爷也看到过一些仪器、器材，因看不懂器材老人也没把这当回事。“有一次我提出想进去看看，没想到他们就是不给进，当时我就觉得怪怪的，如果真是办电子厂，为啥怕人看呀？”

王大爷的印象中，早在前年龙泉小学内就爆炸过一次，“当时有几间房子也被炸坏了，后来重新翻修，因为没人能进得去，所以一直不知道他们在校园内究竟干什么。”

昨日下午，村民在说起当时发生的爆炸都心有余悸。“爆炸后，里面搜出来许多雷管，现在想想大家都害怕，那么多雷管堆在一起，小学几乎成了‘弹药库’，而我们周围的村民却没人知道。”

[侦查]潜逃山西，窝点内搜出 50 余万枚雷管

据了解，爆炸发生当天，嫌疑人杨某等人便失去踪迹。肥西警方侦查后发现，犯罪嫌疑人杨某，伙同唐某玲、郑某久、文某红等人，自9月份以来在龙泉小学内私自制造新型电子雷管等爆炸物品。

9月29日凌晨，在山西警方的协助下，犯罪嫌疑人杨某(男，安徽合肥人)、唐某玲(女，安徽合肥人)、许某斌(男，山西大同人)三人分别在山西临汾市、朔州市抓获。而在山西大同市南郊区一出租房内，

警方也现场查获了 50 余万枚新型电子雷管以及大量半成品。

目前，3 名犯罪嫌疑人已移交合肥警方。嫌疑人是如何制作雷管的以及其销售渠道如何，警方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 江西兴赣高速发生施工爆破事故致 4 人死亡**

10 月 3 日 17 时 20 分左右，兴赣高速 A7 标兴国县社富乡鹭溪段，施工单位在路基爆破过程中发生事故，造成 3 人死亡，1 人失踪。9 日，记者从兴国县政府获悉，失踪人员尸体已经找到，爆破事故死亡人数上升到 4 人。据群众反映，质疑爆破公司员工操作不规范等原因引起爆炸。

调查组已控制项目负责人

9 日，记者联系江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该局一位李姓负责人表示，事故造成 4 人死亡，属于较大安全事故，地市已经把情况上报省里。针对死者具体情况及事故发生原因，交通、安监、公安等部门联合成立了调查组，目前正在调查当中。

随后，交通厅相关负责人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兴赣高速项目为地方项目，项目主体在地方，交通厅为行业指导部门。该负责人表示，事发当天，省交通厅派人去了事故现场，目前已经要求该工程项目暂停施工，全面排查安全隐患。

赣州市安监局罗姓负责人表示，赣州市政府组织了调查组，已经控制了项目若干相关的负责人。记者联系兴赣高速项目部，该项目相关人士回应，下属经理部与民爆公司是合同关系，死者属于民爆公司，项目部不负主要责任，但本着尽社会义务及人道主义，将协助双方进

行协商。

初查系违规操作引发爆炸

赣州市安监局罗姓负责人告诉记者，爆破公司为江西省南大爆破有限公司，爆破公司在兴赣高速兴国段爆破人员共有 20 多人。目前，事故发生原因初步确定为爆破人员违反相关爆破规定，操作不规范，引发爆炸事故。“事故责任划分，要根据调查结果来定，相关单位不能推卸责任。”罗姓负责人如是说。